

关于中邮医药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发售公告的更正公告

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公司网站上刊登了《中邮医药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。其中“二、认购方式与相关规定第（二）款中的认购费率表述有误，现予以更正。更正后的内容如下：

二、认购方式与相关规定

（二）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用

1. 认购费率

募集期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，认购费率按每笔认购申请单独计算。

本基金的认购费率如下：

认购金额（元，含认购费） 认购费率

100万元以下 1.2%

100万元（含）—300万元 0.8%

300万元（含）—500万元 0.5%

500万元（含）以上 1000元/笔

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，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、销售、注册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。

除以上内容有更正以外，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投资人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11月8日